

证券代码：688711

证券简称：宏微科技

转债代码：118040

转债简称：宏微转债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4 年 1 月

目 录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5
议案一：关于向下修正“宏微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5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本次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会议须知:

一、公司负责本次股东大会的议程安排和会务工作,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予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

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三、请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严格遵守会场要求，有序参会。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1 月 29 日（星期一）14 点 00 分
- (二) 现场会议地点：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 (三) 会议召集人：董事长赵善麒
- (四)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善麒
-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时间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1 月 29 日至 2024 年 1 月 2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 (三) 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 推选计票人和监票人
- (五) 审议会议议案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1	《关于向下修正“宏微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汇总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 (九) 复会，宣读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及股东大会决议
- (十)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

(十一) 签署相关会议文件

(十二) 宣布会议结束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向下修正“宏微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92 号），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5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430.00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43,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183 号）”文同意，公司 43,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宏微转债”，债券代码“118040”。

根据相关规定及《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宏微转债”自 2024 年 1 月 31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 62.45 元/股。因公司实施完成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11 月 2 日起调整为 62.35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宏微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3）。

截至 2024 年 1 月 11 日，公司股票存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即 53.00 元/股）的情形，已触发“宏微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件。

为支持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优化公司资本结构，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宏微转债”转股价格，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条款办理本次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相关事宜。

本次向下修正后的“宏微转债”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如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时上述任意一个指标高于调整前“宏微转债”的转股价格（62.35 元/股），则本次“宏微转债”转股价格无需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宏微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29 日